

湘桥区 2018 年秋季初中一年级新生报名工作指引

一、民办初中招生

自主合理设置招生范围，采用面谈方式选择适合学校办学特色的学生。招生办法登录各民办初中网站查阅或咨询相关学校。

二、城西中学、锡华中学区域内招生

因城西中学、锡华中学接纳城西街道户籍生源后，空余学位用于老市区学生报名摇号，其区域内招生时间提前到老市区初中报名之前进行。具体招生工作流程如下：

(一) 招生对象：2018 年 3 月 12 日前户口在城西街道的小学应届毕业生(金山实验中学、高级实验中学、城南实验中学、城基实验中学录取并注册的学生不得参加报名)。

(二) 报名注册：7 月 27-28 日，带齐户口簿、毕业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统一用 A4 纸进行复印，户口簿复印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原件查验，复印件上交)按户口归属到指定学校(见表①)报名及注册学籍。表①：

学校名称	服务对象
城西中学	户口在北关、北园居委会以外的城西街道小学应届毕业生
锡华中学	户口在北关、北园居委会的城西街道小学应届毕业生

(三) 统计空余学位：7 月 29 日，两所学校将学生报名注册情况(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户口所在地等四项)录入整理，并将汇总表(纸质一式两份及电子文档)上报区教育局。同时根据注册人数，对照招生计划数，统计空余学位，在学校及湘桥区教育信息网进行公示。空余学位用于老市区生源的摇号派位。

注意：逾期不报名者视为自动放弃城西中学或锡华中学学位，可以参加其他公办初中空余学位摇号。

三、阳光实验学校初中招生：7 月 27-28 日区域内注册(桥东街道户籍、恒大城业主子女的小学应届毕业生)；7 月 30-31 日空余学位接受桥东街道各小学毕业的其他非桥东街道户籍学生现场报名审核，报名人数超过空余学位数的，摇号录取学生。招生工作流程详见学校的招生方案。学生一经注册不得参加老市区公办初中空余学位摇号。

四、老市区公办初中招生

(一) 招生对象: 2018年3月12日前户口在老市区(指湘桥、西湖、金山、太平、南春、西新六个街道)的小学应届毕业生(金山实验中学、高级实验中学、城南实验中学、城基实验中学录取并注册的学生不得参加报名)。

(二) 学生报名:

具体操作流程为:

1. 填报信息: 7月30—31日,登录“湘桥区新生报名系统”(http://bm.xiangqiao.gov.cn),按照系统要求填写学生相关信息,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籍贯、民族、健康状况、身份证号码、户口所在地、现家庭地址、监护人姓名、监护人工作单位及联系电话、填报志愿等。填写完毕,点击“提交”完成报名(特别提示:一经“提交”则不得修改报名资料),同时系统将按报名顺序自动生成一个报名号,该报名号将作为学生摇号身份识别码。

注意: 填报的志愿学校共5所(城南中学、锡华中学、太平中学、城基中学、城西中学),每位学生根据自己的意愿排序,填满5个志愿,每个志愿对应一所学校,不能重复。

温馨提示: 因手机可能出现网络不稳定情况,建议使用电脑登陆系统进行报名。

2. 审核确认: 8月1—2日上午,家长及学生带齐户口本、毕业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统一用A4纸进行复印,户口簿复印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原件查验,复印件上交),到各指定学校(见表②)进行审核确认。证件及学生信息审查无误的,由学校打印《潮州市湘桥区老市区初中一年级新生入学报名表》(报名系统自动生成,一式两份),家长及学生现场签名确认后,学校和学生各执1份。如审核材料不过关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到学校审核确认的,则该生报名信息及报名号无效,系统将作作废处理。

注意: ①学生务必保管好报名表,此表为学生注册的凭证;②在老市区小学毕业的回本校确认,非老市区小学毕业的按照户口归属到各对应审核学校确认。表②:

审核确认对象		对应审核确认学校
老市区小学毕业生	非老市区小学毕业生	
区实验学校		区实验学校
昌黎路小学	户口在湘桥、西湖街道	昌黎路小学
来宜小学	户口在金山街道	来宜小学
八一小学		八一小学
城南小学	户口在太平街道	城南小学
城南中英文学校		城南中英文学校
培英小学		培英小学
振德街小学	户口在南春街道	振德街小学
南春路小学		南春路小学
新桥路小学		新桥路小学
铮蓉小学	户口在西新街道	铮蓉小学

3. 信息汇总：8月3日，在公证处等有关部门监督下，对确认符合摇号资格的学生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封存。

4. 摇号派位：8月4日，在公证处等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摇号派位，现场公布摇号结果（摇号地点另行通知）。

5. 注册学籍：8月5—6日上午，学生凭《潮州市湘桥区老市区初中一年级新生入学报名表》到录取学校注册。

6. 统计空余学位：8月6日下午，各校统计注册人数，对照招生计划数，统计空余学位，在学校及湘桥区教育信息网进行公示，准备空余学位招生（见“五、老市区公办初中空余学位招生”）。

注意：①户口在老市区的小学应届毕业生，逾期不报名者，视为自动放弃老市区初中摇号资格，可以参加公办初中空余学位补录。②摇号录取的学生，规定时间内不注册的视为弃录，不得再参加老市区公办初中空余学位补录，可参加其他公办初中空余学位的补录；一经注册不得参加其他公办初中空余学位的补录。

五、老市区公办初中空余学位招生

（一）招生对象：一是湘桥户籍小学应届毕业生；二是符合条件的非湘桥户籍小学应届毕业生。（金山实验中学、高级实验中学、城南实验中学、城基实验中学录取并注册的学生不得参加报名；老市区5所初中摇号录取并注册或弃录的学生不得参加报名。）

（二）学生报名：具体操作流程为：

1. 填报信息：8月7日—8日，登录“湘桥区新生报名系统”(<http://bm.xiangqiao.gov.cn>)，按照系统要求填写学生相关信息，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籍贯、民族、健康状况、身份证号码、户口所在地、现家庭地址、监护人姓名、监护人工作单位及联系电话、填报志愿等，每位学生只能选报一所志愿学校。填写完毕，点击“提交”完成报名（特别提示：一经“提交”则不得修改报名资料），同时系统将按报名顺序自动生成一个报名号，该报名号将作为学生摇号身份识别码。

2. 审核确认：8月9日，家长及学生带齐相关材料原件（见表③）及复印件各1份（统一用A4纸进行复印，户口簿复印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原件查验，复印件上交），到志愿学校进行审核确认。证件及学生信息审核无误的，由学校打印《潮州市湘桥区初中空余学位报名表》（报名系统自动生成，一式两份），家长及学生现场签名确认后，学校和学生各执1份。表③：

对象类型	审核材料	备注
湘桥区户籍小学应届毕业生	① 户口簿（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 ② 毕业凭证。	1. 所有材料必须提交原件及复印件。 2. 原件查验退回，复印件1份（统一用A4纸复印）上交填报志愿学校。
非湘桥区户籍小学应届毕业生	①在我区签领的《广东省居住证》； ②户口簿；（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 ③毕业凭证； ④父母一方在韩江西岸湘桥辖区内的《房屋所有权证》或合法购房合同及有效交款凭证、法律见证或公证处公证的房产、潮州市房屋租赁管理所鉴证或村委会（居委会）证实的《购房合同》或《房屋租赁合同》； ⑤湘桥区社保局出具的学生监护人累计3年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	1. 所有材料必须提交原件及复印件。 2. 原件查验退回，复印件1份（统一用A4纸复印）上交填报志愿学校。 3. 韩江西岸湘桥区域（含市属）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②—③项；韩江东岸湘桥区域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②—④项；本市外县区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②—⑤项；本市以外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①—⑤项。 4. 韩江东岸街道、镇指桥东街道、磷溪镇、官塘镇、铁铺镇、意溪镇；韩江西岸街道指湘桥街道、西湖街道、金山街道、太平街道、南春街道、西新街道、城西街道、凤新街道。

3. 信息汇总：8月10日，在公证处等有关部门监督下，对确认符合

摇号资格的学生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封存。

4. 组织补录：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学生数少于空余学位数的，直接录取。报名学生数超过空余学位数的，8月11日，在公证处等有关部门监督下，组织电脑摇号补录学生。

5. 注册学籍：8月12日，补录学生凭《潮州市湘桥区初中空余学位报名表》到录取学校注册学籍。

六、带农街道（镇）公办初中域内招生（城西街道除外）

（一）招生对象：2018年3月12日前户口在凤新街道及意溪、磷溪、官塘镇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二）报名注册：8月5—6日，学生带齐户口簿、毕业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统一用A4纸进行复印，户口簿复印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原件查验，复印件上交）到对应服务区域学校（见表④）报名、注册学籍。表④：

学校名称	服务对象
铮蓉中学	户口在凤新街道的陈桥村、凤山村、花园村、宜园居委会、万绿居委会等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凤新中学	户口在凤新街道的高厝塘村、大新乡村、莲云村、竹围村、大园村、西塘村、田中村、云梯村、东埔村、奎元居委会、宏天居委会等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意溪中学	户口在意溪镇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磷溪镇溪口联侨中学	户口在磷溪镇居民、溪口一村、二村、三村、四村、五村、七村、八村、岗湖村、美堤村等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磷溪镇侨光中学	户口在磷溪镇英山村、芦庄村、西坑村、仙田一、二、三村，塘边村、福聚村、凤美村、埔涵村、密美村、田心村、顶厝洲村等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磷溪镇金沙初级中学	户口在磷溪镇仙河村、塔后村、吉水村、饶砂村、后洋村、仙美村、暘山村、内坑村、北堤村等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官塘初级中学	户口在官塘镇的小学应届毕业生。

磷溪镇、官塘镇的招生工作在当地镇政府领导下组织实施。

注意：①学生无需网上报名。②规定时间内不注册的视为弃录，一经注册不得参加其他公办学校空余学位的补录工作。

（三）统计空余学位：8月6日，各公办初中将学生报名情况（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户口所在地等四项）录入整理，并将汇总表（纸质一式两份及电子文档）上报区教育局。同时根据注册人数，对照招生计划数，统计空余学位，在学校及湘桥区教育信息网进行公示。

七、带农街道（镇）公办初中空余学位招生（无需网上报名，公开摇号）

（一）报名对象：湘桥区户籍学生及符合条件的非湘桥区户籍学生。

（二）报名登记及资料审核：8月7—8月9日，学生带齐相关材料原件（见表⑤）及复印件各1份（统一用A4纸进行复印，户口簿复印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原件查验，复印件上交）到志愿填报学校报名并进行材料审核，经审核无误的，现场填写《潮州市湘桥区初中空余学校报名表》（一式两份），学生及家长签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报名人数少于空余学位数的，直接录取；报名人数超过空余学位数的，通过摇号补录学生。表⑤：

对象类型	审核材料	备注
湘桥区户籍小学应届毕业生	① 户口簿（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 ② 毕业凭证。	1. 所有材料必须提交原件及复印件。 2. 原件查验退回，复印件1份（统一用A4纸复印）上交填报志愿学校。
非湘桥区户籍小学应届毕业生	①在我区签领的《广东省居住证》； ②户口簿（首页、父母页、学生本人页）； ③毕业凭证； ④父母一方在湘桥区域内的《房屋所有权证》或合法购房合同及有效交款凭证、法律见证或公证处公证的房产、潮州市房屋租赁管理所鉴证或村委会（居委会）证实的《购房合同》或《房屋租赁合同》； ⑤湘桥区社保局出具的学生监护人累计3年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	1. 所有材料必须提交原件及复印件。 2. 原件查验退回，复印件1份（统一用A4纸复印）上交填报志愿学校。 3. 湘桥区域（含市属）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②—③项；本市外县区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②—⑤项；本市以外小学应届毕业生的提供①—⑤项。

（三）信息汇总：8月10日，各公办初中将学生报名情况（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户口所在地等四项）录入整理，并将汇总表（纸质一式两份及电子文档）上报区教育局。

（四）组织补录：8月11日，在公证处等有关部门监督下，对报名人数超过空余学位数的学校，通过电脑摇号补录学生。

（五）注册学籍：8月12日，补录学生凭《潮州市湘桥区初中空余学位报名表》到录取学校注册学籍。

八、补充事项

1. 双（多）胞胎的，家长可以选择几个孩子捆绑同一个号码参加摇号，摇中同时录取，也可以各自填报，各自录取。捆绑同一个号码，须在学校审核时出具双（多）胞胎有效证明，不得用不同孩子姓名多次、多校报名，一经发现，取消摇号、注册资格。

2. 2018年3月12日后户籍在湘桥区域内变动的按原户籍归属执行；从湘桥区域以外迁入的可参加各公办学校空余学位的招录，也可入读我区民办学校。

3. 湘桥区教育局新生报名咨询电话：2228925

4. 有关社保参保缴费问题，请咨询以下各代理机构或社保局：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地址
1	湘桥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21063	太平路柳衙巷26号
2	西湖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59486	环城西路82号
3	金山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23148	太平路北庆德里1号
4	太平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54459	环城西路新平街3号
5	南春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97365	环城南路南濠南街19号
6	西新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97897	环城西路老消防斜对面
7	桥东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522747	桥东东兴北路66号
8	城西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269783	城西街道办事处办公大楼314房
9	凤新街道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3939501	电信路凤新街道办事处内
10	意溪镇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325107	意溪镇政府大院内201室
11	磷溪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6701057	磷溪镇企办大楼
12	官塘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6305181	官塘橡山路口
13	铁铺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6731007	铁铺镇镇政府内
14	湘桥区就业服务管理办公室	2101242	新洋路尾铺面
15	湘桥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213104	湘桥区政府办公楼

5. 未尽事宜或因特殊原因需作调整事项，以下次“工作指引”为准。

潮州市湘桥区教育局

2018年7月2日